

中共株洲市委政策研究室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收入预算
 - (二) 支出预算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 基本支出
 - (二) 项目支出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五) “三公”经费预算
 -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九) 工资福利
-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一) 个人家庭
-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三) 商品服务
- (十四) 三公经费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二十) 专项清单
-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 非税计划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中共株洲市委政策研究室 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中共株洲市委政策研究室是为市委决策服务，从事综合性调研的市委工作机构。

（一）根据市委的指示，负责起草、组织有关力量共同起草或修改市委领导同志的报告、讲话和其他文稿；起草、参与起草或修改市委的重要文稿。

（二）根据市委的意图和部署，组织力量对全市战略布局落实情况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供市委决策参考，并进行决策后的跟踪调查，为促进政府落实和完善决策服务。

（三）负责市委机关刊物《株洲工作》的编辑工作，收集整理国内外及省市内外重要信息资料，对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生态文明等方面的重要问题进行分析和预测，及时将有关资料和研究成果提供给市委领导参阅。

（四）组织开展全面深化改革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向市委深改委提出中长期改革规划建议，负责对全市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承担市委深改委具体工作。

（五）根据市委指示，负责市委重大课题研究的协调服务、委托招标和成果评审工作；负责收集整理专家委员提供的意见和

建议，召集有关专家开展重大课题咨询工作，供市委领导决策参考；做好专家的组织、联络、协调服务工作。

（六）完成市委、市委深改委和市委决咨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部门设置。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 7 个，分别是：综合科、调研科、信息科、改革科、督察科、经济科、社会科，另设机关党支部（人事科）。

（二）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 27 人，在职人数 26 人，其中在岗人数 26 人；离退休人数 9 人，其中退休人员 9 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中共株洲市委政策研究室。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23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852.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2.02 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增加 7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有关政策规定，调整在职人员相关经费。

（二）支出预算

2023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852.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8.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9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3.38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7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有关政策规定，调整在职人员相关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52.02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3 年年初预算为 852.02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100%；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3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411.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26 万元，下降 3.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相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

2023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1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52.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2.0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1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 万元），“公务接待费”5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5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因公出国（境）费用。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8 万元，主要是（1）中央、省委政研室，中央、省委改革办等部门来株进行调研、督察所进行的座谈、交流等会议，人数共约 100 人，经费约 4 万元。（2）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和要求，拟组织召开全市有关调研、改革、决咨专家等座谈会议，人数共约 300 人，经费约 4 万元。

2023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20 万元，主要包括（1）拟组织全市改革工作人员培训 2-3 次，人数约 150 人，经费约 12 万元；（2）拟组织全市调研、决咨等相关人员业务培训，人数约 100 人，经费约 8 万元。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

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